

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 2022 年度 行政许可实施情况年度报告

2022 年，普陀区司法局积极做好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，在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方面坚持做到依法依规准入、注重事中事后监管、不断创新优化服务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本部门 2022 年行政许可实施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 2022 年普陀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，区司法局共有 3 项行政许可事项：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，律师执业、变更执业机构许可（含香港、澳门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国居民及台湾居民申请律师执业、变更执业机构），律师事务所及分所设立、变更、注销许可。其中，后 2 项为市司法局委托实施的行政许可初审事项。

二、行政许可办理情况

（一）行政许可实施情况。2022 年共收到行政许可申请 1067 件，受理 1067 件，其中律师执业、变更执业机构许可 943 件，律师事务所及分所设立、变更、注销许可 124 件。行政许可事项实施过程具体是由当事人通过一网通办网站申请，区司法局初审受理，市司法局依法进行审查并作出。

（二）依法实施情况。在行政许可事项实施过程中，区司法局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的审批权限、范围、程序、条件；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和市局要求，不断优化审批流程和简化审批程序，严把审查关，努力提高网办率。

（三）公开公示情况。区司法局的行政许可事项信息均在“一网通办”网站公示，公示内容包括行政许可的实施主体、设定依据、程序、条件、期限、申请材料及办法、收费标准、申请书格式文本、咨询方式等信息。

三、批后监管开展情况

以“双随机一公开”作为主要的监管方式，建立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，组织实地检查和文书评查等活动，依法对律所、律师的执业活动进行监督管理。2022年共检查律所68家。组建律师事务所行政人员微信工作群，及时传递最新许可工作要求，解答审批事项疑问，不断提高服务水平，受到许可相对人和社会公众的普遍认可，满意程度较高。

四、改革创新情况

2022年，区司法局围绕“一网通办”要求，实现线上线下集成融合，创新性地开展便民服务，推出委托公证查档一件事、法援律师远程身份核验、支付法律援助案件补贴“免申即享”三个创新性服务，进一步提高了政务服务能级。

五、监督制约情况

依法保护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对行政许可实施监督的权利，积极拓宽监督渠道，创造监督条件，建立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对行政许可中的违法和不当行为的投诉举报制

度和处理制度。区司法局使用市司法局的行政审批系统，行政审批的受理、审查移送全过程接受市司法局的监督。涉及行政许可投诉举报数为零，未发生违规办理行政许可事项情况。根据“好差评”系统反馈，服务对象办理满意度较高。

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区司法局涉及的行政许可事项为初审，审批和系统维护在市司法局。在工作中，业务系统信息有时更新不够及时，部分行政许可事项存在网上提交时间较长等问题。针对以上问题，区司法局将积极与市局相关部门、技术公司沟通，优化流程，完善系统，提升政务服务能级。

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

2023年3月21日